

北京华录百纳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辞职及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华录百纳影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方刚的辞职报告，其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职务，其担任董事长的原定任期至 2019 年 11 月 13 日，辞去上述职务后，方刚仍在公司担任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方刚未持有公司股份（在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后，方刚先生将持有公司股份 250 万股）。

2019 年 5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刘德宏当选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方刚当选为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新任董事长、副董事长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北京华录百纳影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八日

附件:

刘德宏简历

刘德宏先生，1965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0年至2000年任职于辽宁广播电视音像出版社，历任发行部经理、副社长；2000年至2002年任职于北京百纳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2002年6月起任职于北京华录百纳影视有限公司，担任经理；2010年8月至2019年5月任职于北京华录百纳影视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总经理；2019年5月28日起担任北京华录百纳影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刘德宏先生，直接持有公司49,576,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10%，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方刚简历

方刚先生，1982年5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2004年任职于美的集团，曾任美的集团生活电器事业部营运与人力资源总监等职务；2011年加入盈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现任盈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亦任广州华艺国际拍卖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年6月至2019年5月任职于北京华录百纳影视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2019年5月28日起担任北京华录百纳影视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方刚先生，目前没有持有公司的股份（在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后，方刚先生将持有公司股份250万股），现任公司控股股东盈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

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